

证券代码：300426

证券简称：唐德影视

公告编号：2023-083

##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于2023年10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裘永刚先生、蒋强先生、潘伟明先生、逢守福先生、景旭峰先生、凌红女士、翁筱枫女士等7人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宗彦先生、李永明先生、项仲平先生、孔凡君先生等4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表决。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7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

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古元峰先生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古元峰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截至本公告日，古元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159,0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555,178 股，限售股 5,603,882 股，包括股权激励限售股 2,981,500 股，高管锁定股 2,622,382 股。

古元峰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古元峰先生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裘永刚先生，中国国籍，1971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主任编辑。裘永刚先生 2012 年毕业于中央党校研究生院经济学（经济管理）专业。历任浙江电视台钱江台记者，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电视体育健康频道综合部副主任，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电视民生休闲频道广告部主任、总监助理、副总监，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电视经济生活频道副总监，浙江广播电视集团广播音乐调频总监，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电视影视娱乐频道总监，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海外中心（国际频道）总监，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浙江卫视党委委员、副总监，浙江广播电视集团广播交通之声总监，浙江交通旅游传媒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22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广播电视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编辑；2023 年 2 月至今，任浙江广播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23 年 3 月起，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裘永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蒋强先生，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编辑。毕业于杭州大学新闻专业，在浙江广电集团 20 余年，先后从事新闻采编、广告经营、综合管理、电视购物等岗位，曾连续三年获浙江广电集团产业经营突出贡献奖，对媒体融合、品牌营销、内容生产、广告创收、产业经营、企业管理等有一定的实践和经历，是一位懂宣传、会营销、善管理、能融合的多面手，带领团队创下广电行业改革发展多个典型标杆。被评为浙江省宣传文化系统“五个一批”人才，曾获“首届杭州直播电商领军人物”、“浙江省直机关单位优秀共产

党员”等荣誉称号。

蒋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潘伟明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原浙江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历任浙江电视台计财科科长、浙江广电集团计划财务部预决算科科长、主任助理；2016年5月至今，任浙江广电集团计划财务部副主任；2018年8月至今，任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浙江省企业联合会、浙江省企业家协会、浙江省工业经济联合会常务理事；2023年5月至今，兼任浙江广电象山影视（基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

潘伟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逢守福先生，中国国籍，1989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三级律师。逢先生2017年毕业于黑龙江大学研究生院法律专业。历任浙江广播电视集团产业发展部综合管理科科长，浙江广播电视集团产业发展部投资管理科科长，2021年4月至今，任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主任。2023

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

逢守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景旭峰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扬州大学文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历任新华社江苏分社记者、电视新闻中心主任、新闻信息中心主任，新华社音像新闻编辑部主任助理，新华社音像中心负责人、主任，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理事等；2017年6月至今任天津腾阅天下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7月至今任中安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3年3月至今任星光文化娱乐集团有限公司（01159.HK）董事会联席主席、执行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127.SH）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景旭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5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均为股权激励限售股。景旭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凌红女士，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拥有主任记者副高级职称。分别于1992年和2010年取得武汉大学新闻学文学学

士和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6年8月至今任深圳新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0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凌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4.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均为股权激励限售股。凌红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翁筱枫女士，中国国籍，1986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翁女士分别毕业于浙江传媒学院及香港理工大学，并取得文学学士学位及理学硕士学位。曾任浙江广电集团频道广告部副主任，后创立浙江世纪幕唯影视传媒有限公司、香港世纪幕唯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2016年联合创立浙江小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至今任浙江小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2020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

翁筱枫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永明先生，中国国籍，1961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李先生先后毕业于浙江大学及中国人民大学。现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兼任中国知识产权法研究会副会长、浙江

省知识产权法研究会会长等职。获“全国知识产权领军人才”、首届“浙江省优秀中青年法学家”等称号。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中南卡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杭州卓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永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宗彦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FCCA）。毕业于厦门大学，并取得会计学博士学位，在中国社会科学院与审计署审计科研所博士后流动站（应用经济学）出站。李先生从事会计、审计领域教学、科研及实务工作二十余年，入选财政部首批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工程。现受聘为财政部第三届政府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浙江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浙江省审计厅特约审计员、中国民主建国会浙江省财政金融委员会委员，多次参与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审计项目，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浙江财经大学硕士生导师。2020年8月至今任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宗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项仲平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影视文学博士，文科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国家社哲学科学艺术基金重大项目《中国梦影视创作及传播策略研究》首席专家。国家社科基金评委、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重大课题评委，国家教育部人文社科评委、国家教育部长江学者评委。国家二十五届、二十八届中国新闻奖评委、十五届长江韬奋奖评委，三十届、三十一届、三十三届中国新闻奖审核委员。国家教育部戏剧影视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013-2017年度），国家教育部戏剧影视学教学指导委员会特邀专家（2018年-2022年度），省“五个一批”人才，浙江省“十一五”重点学科广播电视艺术学、省“十二五”戏剧影视学一级重点学科、省“十三五”戏剧影视学一流学科负责人，中国高校影视学会影视教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兼第二届理事会副理事长。项仲平先生曾任浙江传媒学院院长（已退出行政系列，以二级教授退休）、南京传媒学院副校长，目前担任南京传媒学院顾问、学校学术委员会副主任，2023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项仲平先生已完成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并申请结业，等待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邮寄送达。

项仲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孔凡君先生（笔名孔寒冰），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长期从事中东欧地区和世界社会主义的教学与研究，对中东欧地区所有国家进行过比较深入的学术访问和田野考察，主持过教育部重点项目《原苏东地区社会主义运动研究》（2005年）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原苏东地区社会发展现状研究》（2012年）。相关著作主要有《科索沃危机的历史根源和大国背景》《东欧史》《东欧政治与外交》《百年捷克》《中东欧的差异性、复杂性和中国与

之合作的“精准性”》《寒冰走苏东》《寒冰访罗明》《中罗两国的桥梁》《从化学博士到驻华大使》《中东欧观察与思考》。另出版中苏关系、世界社会主义等方面的专著二十余部，在国内外学术杂志上发表相关论文百余篇。

孔凡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